周口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岗位

工作人员公告

根据《河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规程》(豫人社〔2015〕55号)和《中共河南省委组织部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意见》（豫人社事业〔2016〕4号）精神，为进一步提高川汇区疫情防治和医疗保健服务水平，经川汇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依照《中共周口市川汇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周口市人民医院使用事业编制的批复》（川编〔2022〕13号）和周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周口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实施方案〉备案的通知》（周人社办〔2022〕113号），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周口市人民医院专业技术岗位工作人员。现公告如下：

一、医院简介

周口市人民医院是国家命名的“二级甲等”医院，专业设置齐全，内设临床科室28个、医技科室10个，编制床位557张，在职职工860余人，具有高级职称专业技术岗位人才37人，拥有MRI、CT、DR、彩超、生化仪等大型设备，为专业齐全的综合性医院。

二、招聘计划

计划招聘专业技术岗位工作人员20名（其中：临床医学技术岗位10名，医学检验技术岗位10名）。

三、招聘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和国家医疗预防工作方针，坚持德才兼备用人标准和公开、平等、竞争原则，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工作程序，通过考试、考核的办法择优聘用。

四、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

3.爱岗敬业，具有良好的品德；

4.具有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二)岗位条件

1.普通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2.本科年龄30周岁及以下（1992年7月1日后出生）；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年龄可放宽到35周岁（1987年7月1日后出生）；报考医学检验技术岗位（岗位代码：2202）并持有本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者，年龄放宽到35周岁（1987年7月1日后出生）；

3.其它条件详见附件1《2022年周口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计划表》。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

1.正在接受司法机关、纪检监察机关立案侦查审查的;

2.受党政纪处分期间的;

3.受过刑事处罚的;

4.在各级机关和事业单位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纪律行为的;

5.有法律规定不得录取聘用的其他情形的。

五、招聘程序与办法

(一)发布信息

2022年8月1日--12日，在川汇区政务网发布招聘公告。川汇区政务网(<http://www.chuanhui.gov.cn/>)为本次招聘工作专用网站，考试招聘信息及相关公告等均通过该网站发布。

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用书，不举办、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

(二)报名与资格审查

1.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报名邮箱：chqgkks @163.com。报名时间：2022年8月10日--12日上午9：00--下午18：00。报名考生登录川汇区政务网，向报名邮箱发送本人二代有效身份证、学历证书及学历学位认证报告、职称证书、《2022年周口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岗位报名登记表》、本人签名的《考生健康管理信息承诺书》扫描件和个人近期一寸正面免冠彩色照片。

2.资格审查。川汇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领导组抽调专业人员组成资格审查小组，对网上报名考生发送的相关证照资料进行初步审查，不符合职位要求取消报名资格。通过资格初审考生名单在川汇区政务网上公告，同步发布现场资格审查通知。通过现场资格审查报名考生缴纳笔试考务费30元，不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

3.免缴笔试考务费。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返贫监测帮扶对象，报名时可凭有效证件及乡镇（街道）证明免缴笔试考务费。

4.笔试加分。按照《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转发省委组织部等6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大学生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豫办〔2012〕36号）、《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军区关于进一步加大大学生征集力度的意见》（豫政〔2016〕53号）规定要求，享受招聘笔试加分政策的大学生村干部、退役大学生士兵报名参加本次招聘，可在笔试总成绩上增加10分。符合多个条件的，最多加10分。大学生村干部、退役大学生士兵已公开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或招录为公务员的，不再享受加分政策。符合加分政策报考考生须在现场资格审查时提交本人加分证明，逾期未提交者不享受笔试加分。符合加分考生名单在川汇区政务网进行公示。

大学生村官提供材料：⑴本人任职所在的县（市）组织部门证明，证明内容包括：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在xx县xx乡xx村任xx职务，任职期限为xxxx年xx月至xxxx年xx月。⑵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复印件。⑶本人符合报名条件的毕业证原件、复印件。

退役大学生士兵提供材料：⑴本人有效身份证；⑵本人入伍通知书。⑶本人退伍证。⑷本人符合报名条件的毕业证。

5.开考比例。招聘岗位报名人数与招聘计划数的比例不低于3∶1，达不到3∶1的，需相应核减该岗位招聘人数，核减后仍达不到比例的，该岗位不再进行招聘，退还考务费。

6.笔试考试时间，请关注川汇区政务网。

(三)考试（笔试和面试）

1.笔试满分100分。笔试考试科目为《公共基础知识》、《医学专业基础知识》两科。

笔试时间、地点见《笔试准考证》。

笔试成绩在川汇区政务网上公示。

2.面试满分100分。根据笔试成绩＋政策加分，按报考岗位l:3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面试考生(最后一名成绩并列的，可同时进入面试)。

《面试工作方案》和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在川汇政务网上发布。

3.考试总成绩=（笔试成绩+政策加分）×50%+面试成绩×50%。

面试成绩和总成绩均计算到小数点以后两位数（四舍五入）。

(四)体检与考察

根据考试总成绩，按拟招聘岗位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成绩并列取面试成绩高的参加体检。总成绩和面试成绩均相同的另行加试。

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体检结论有疑问的，可在接到体检结论5日内提出复检申请，复检只进行一次，体检结论以复检结果为准。体检费用自理。

体检合格人员确定为考察对象。体检出现不合格人员时，按照考试总成绩一次性等额递补。

六、公示与聘用

考察合格者，确定为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川汇区政务网公示7个工作日。

公开招聘人员纳入川汇区事业单位编制管理。由用人单位组织填写《周口市事业单位拟聘用人员名册表》、办理新进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聘用手续、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首次就业人员试用期12个月，试用期满后由用人单位进行综合考核，不合格者按有关规定和程序解除聘用。试用期间及试用期满后的工资福利，按国家政策规定执行。

七、疫情防控措施

根据疫情形势和变化，严格落实公开招聘防疫措施。因不可抗力需要调整招聘工作时间和程序的，以网站公告为准。报名考生须经常关注招聘网站，按要求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如实提供有关信息，服从现场管理，接受健康码查验及体温测量等。凡违反疫情防控规定，隐瞒、虚报旅居史、健康状况等重要信息的，将依法追责当事人法律责任。

八、纪律要求

本次公开招聘工作在川汇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领导组的统一领导下组织实施。

资格审查工作贯穿于考试招聘全过程。考生提供虚假材料或考试违纪的，取消招聘资格，列入川汇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诚信记录，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招聘工作中具体事宜，请应聘人员随时关注川汇区政务网(http://www.chuanhui.gov.cn)公告信息，保持手机24小时畅通，本人不及时阅读相关信息或手机不通造成的后果，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咨询电话（请在工作日内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拨打电话）：

周口市人民医院人事科 0394－7787098

周口市川汇区人社局 0394－8568569

附件：1.《2022年周口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计划表》；

2.《2022年周口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岗位人员报名登记表》。

3.《考生健康管理信息承诺书》。

川汇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领导组

2022年8月1 日

附件1

2022年周口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

岗位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招聘单位 | 单位性质 | 岗位名称 | 招聘人数 | 报考岗位代码 | 学历  层次 | 专业 | 年龄 |
| 周口市人民医院 | 财政供给事业单位 | 专业技术 | 10人 | 2201 | 普通全日制本科及以  上学历 | 临床  医学 | 本科30周岁及以下（1992年7月1日后出生）；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年龄放宽到35周岁（1987年7月1日后出生）。 |
| 10人 | 2202 | 医学检验技术 | 本科30周岁及以下（1992年7月1日后出生）；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年龄放宽到35周岁（1987年7月1日后出生）；有本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者，年龄放宽到35周岁（1987年7月1日后出生）。 |
| 合计 |  |  | 20人 |  |  |  |  |

附件2

2022年周口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岗位人员

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 | | | 性别 |  | 出生  年月 | | |  | | | 照 片 |
| 籍贯 |  | | 民族 |  | | | 政治面貌 | |  | | | 本人特长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 | | | 手机 | | |  | | |
| 报考专业 | | |  | | |  | | | 报考岗位代码 | | | | |  |
| 全日制本科院校名称、毕业时间及专业 | | | | |  | | | | | |  | | 最高学历院校、毕业时间及专业 | |  |
| 职称（资格）证书  编号 | | | | |  | | | | | | | | 职称名称、等级 | |  |
| 个人简历 | |  | | | | | | | | | | | | | |
| 诚信承诺 | | 本表所填写的信息准确无误，所提交的证件、材料真实有效，若有虚假，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考生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身份证、工作经历审查意见：  签 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资格证、职称证书等级审查意见：  签 字: 年 月 日 | | | | | |
| 毕业证、就业报到证审查意见：  签 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考试资格确认意见：  签 字: 年 月 日 | | | | | |
| 备 注 | | 1.本表一式2份，由报考者本人用如实填写，照片清晰，资格确认时与其它证件一同上交；  2.简历自高中填起。 | | | | | | | | | | | | | |

附件3

考生健康管理信息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 身份证号 | |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健康排查（流行病学史筛查） | | | | | | | | | | | | | | | | |
| 7天内〔报名前7天〕国内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地〔县（市、区）〕(未到过的此栏空白) | | | 10天内〔报名考前10天〕境外或港澳台旅居史（国家地区）(未到过的此栏空白) | | | 居住社区、村7天内〔报名前7天〕发生疫情  ①是②否 | | 属于下列哪种情形：①确诊病例②无症状感染者③疑似病例④密切接触者⑤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⑥以上都不是 | | | 是否解除医学隔离观察：①是②否③不属于 | | 72小时内（报名前）核酸检测次数 | | 核酸检测日期 | 结果①  阴性  ②  阳性 |
|  | | |  | | |  | |  | | |  | |  | |  |  |
| 健康监测（报名前10天开始起） | | | | | | | | | | | | | | | | |
| 天数 | 监测日期  （报名前10天） | | 健康码：①绿码②红码③黄码 | | 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①绿卡②绿卡，但前7天到达或途径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 | | 体温是否正常  正常值:＜37.3℃ | | | 是否有以下症状：①发热②乏力③咳嗽或打喷嚏④咽痛⑤腹泻⑥呕吐⑦黄疸⑧皮疹⑨结膜充血⑩都没有 | | | | 如出现以上所列症状，是否排除疑似传染病：①是②否(未出现以上所列症状的此栏空白) | | |
| 1 |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2 |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3 |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4 |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5 |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6 |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7 |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8 |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9 |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10 |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报名日期 |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请考生在现场资格确认时将此承诺书原件交给工作人员）**

本人承诺：以上个人填报的信息属实，如有虚报、瞒报，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